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人民币 538.86 万元。现将相关政府补助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金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市区工业大企业大集团、“三名培育”试点企业、高成长企业、工业十强、高成长标杆企业、工业设计、服务型制造、总部企业等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金经信培育[2019]204 号），公司获得金华市 2018 年度“三名培育”试点企业奖励资金 538.86 万元，该笔奖励资金已到账。

本次政府补助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次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

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次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19 年度税前利润总额 538.86 万元（此数据为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具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以公司经审计后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部门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6 日